附件１

**光明区一级幼儿园评估工作程序**

**幼儿园**（共2天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 间** | | **工 作 内 容** |
| 第一天 | 8:30-9:30 | 听取幼儿园自评报告和办学单位的推荐意见。 |
| 9:30-11:30 | 实地查看园容园貌，查看保教、保健设施设备的品种数量、使用和保管维护等方面的情况，观察幼儿的学习、生活及各种活动。 |
| 14:30-15:30 | 教师、家长、社区代表座谈会、家长问卷。 |
| 15:00－17:00 | 查阅各类档案资料，检查专访后整改情况。 |
| 第二天 | 7:30-10:00 | 察看晨检、继续采集信息。 |
| 10:00-11:30 | 讨论评估意见、评估组打分 |
| 15:00 | 评估总结会。 |